

重庆市南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“渝十味”中药材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拟实施项目的公示

根据《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“渝十味”中药材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第一批实施方案的批复》（渝农〔2025〕14号）要求，我区“渝十味”中药材产业集群项目建设方案已通过市农业农村委审核，现将“渝十味”中药材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拟实施项目予以公示，具体情况见附件。

附件：“渝十味”中药材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拟实施项目计划表

重庆市南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2025年3月3日